1.

(mega church)。
「」
(economies of scale)

2.

潘美蘭：從基督教教會論再思小型教會的存在意義（一）
Written by Publisher
Monday, 24 October 2011 16:24 - Last Updated Monday, 24 October 2011 16:25

何謂教會論，就是「研究教會及其目的、本質、特色、管理、制度（特別是聖禮）、宣教神學」。[1]
 2.1 教會的定義

「教會」由希臘文的Kuriakos而來，意思是「屬於主的」。[2] 新約中的名詞ekklesia「教會」是指被召出來的一群人成為教會，所以，教會是真正信主的門徒，而不是建築物；是蒙恩得救及有信仰的人的群體，而不是組織。[3]

「教會」可指任何規模的信徒群體，從家庭小組聚會，以至普世教會整個真信徒群體，都可稱為教會。[4] 在使徒行傳及保羅書信中，教會是指到三種可辨別的實體，分別是個別的會眾(individual congregations) ，數個（或多個）地方會眾組成的跨會眾性的教會(trans-congregational church) 及普世教會(the church universal) 。
[5] 以下是一些聖經的例子： [6]

(i) 個別會眾 － 「教會」指在信徒家的教會聚會（羅十六5 ；林前十六 19 ；西四 15 ）。

(ii) 數地方會眾組成的教會 － 全城的教會或一個地區的教會也被指為「教會」。指某一特定城市的信徒群體，可參考新約書信中，保羅寫信給「在哥林多神的教會」（林前一 2 ；林後一 1 ），「加拉太的各教會」 (加一 2) 及「帖撒羅尼加的教會」（帖前一1 ）。在使徒行傳中，「教會」是指在某一特定城市或地區生活和聚會的所有基督徒，如耶路撒冷（徒五11 ）、安提阿（徒十三 1 ）等。

(iii) 普世教會 - 教會本質上是普世性的，保羅說：「基督愛教會，為教會捨己」(弗五 25) ，又說：「神在教會所設立的，第一是使徒，第二是先知，第三是教師…」(林前十二 28) ，當中所提的「使徒」，並沒指派給個別教會，所以可以肯定所指的就是普世教會。

總括而言，不論從任何層面來看，由神的子民所組成的群體，皆可名正言順地稱作「教會」。 [7]

 2.2教會異象

從保羅對教會的了解中，可以發現他對教會描述為神的子民、基督的身體及聖靈的殿等異象。

2.2.1 神的子民（林後六 16 ）－教會是由神的子民所組成，這觀念強調神主動地揀選了屬自己的人。於舊約，以色列被稱為神的子民，但在新約中，神揀選的子民已擴大至教會內的猶太人及外邦人（帖後二 13-14 ；羅九 24-26 ）。神完全地擁有其子民，並給予記號。在舊約，割禮是神和以色列人立約的外在記號。在新約卻著重內心的割禮（羅二 29 ），對教會而言，神的約是基督所立的新約。神要以色列聖潔自守，教會是基督的新婦，更須聖潔。 [8] 作神的子民，信徒最重要的責任是宣揚基督所成就的聖工（林前五19 及下），聚集聖徒是為了分散他們去傳揚福音。 [9]

2.2.2 基督的身體（弗一 22-23 ；林前十二 27 ）－　教會被當作基督的身體，這異象強調教會是基督現今運行的場所，祂透過教會執行工作（約十四 12 ）。教會同時具有普世性（弗一 22-23 ）及地方性（林前十二 27 ）。這異象也強調教會全體信徒與基督的聯繫，基督是元首，並說明教會信徒間的互相關連，彼此依賴（林前一 12-13 ），神賜恩賜給每個肢體來建立整個身體（林前一 4-5,12 ）。身體的相互性，讓信徒彼此建立，得着整體性的潔淨（弗四 11-16 ）。身體是合一的，不容有紛爭結黨的事（林前一 10-17; 三 1-9 ）。 [10]

2.2.3 聖靈的殿（林前三 16-17) －　一個彼此相交的群體，必有聖靈不斷地住在其中（弗四 4-10; 林前三 16-17 ）。 [11] 所以在教會中都會找到聖靈的本質：「聖靈的果子」（加五 22-23 ），這也標示出聖靈的工作。教會的能力是聖靈賜予的（徒一 8 ），門徒的成績都是祂工作的結果。因為聖靈只有一位，教會就產生了合一出來。祂引導信徒進入真理（約十六 13 ），又掌管教會（林前十二 11 ），使教會聖潔無瑕。 [12]

2.3教會的標記
2.3.1 信經的標記

使徒信經給教會定下的特性有兩點，就是聖潔與大公， [13] 指神的教會從本質來說是聖潔的。「公」是指教會的範圍是超越所有地界及民族的。 [14] 在尼西亞信經又定下四個標準：獨一、聖潔、大公及為使徒所立。 [15]
(i) 「獨一」是指教會的合一性。保羅把教會的合一性建立在「基督的身體上」。到了三世紀，居普良卻把此觀念轉移到主教制上。奧古斯丁不認為教會的合一性是可以由制度或組織來維繫，所以才把合一性建立在聖靈所賜的愛裏。近代人嘗試重新將教會的合一性建立在組織上，透過聯合性的組織及事工證明他們的合一。另外有些神學家嘗試從基督成就的救恩來重新解釋教會合一，並指出教會合一是基於三而一的真神之上。 [16]
(ii) 「聖潔」是指到教會的源出及本質，並不是它的道德生活。首四個世紀中，很多派別的信徒都相信教會的聖潔生活是不容妥協的，但俄利根卻相信教會的本質是聖潔的，可是教會在世上，就難免受沾染，所以教會是個「末日的群體」，仍然向全然成聖的理想邁進。到了中世紀，阿奎那認為教會的聖潔是由於聖潔的三一神住在其中。近代神學家重新把這觀念下個標準，並指出教會的聖潔是因為信徒從萬人中分別出來，給予分享屬神的生命，所以聖潔不是來自信徒的道德生活。此外，教會的聖潔是藉着聖靈與基督之聯合而產生的，是基督復和工作的果效，也有聖靈於五旬節加以的印證，是一次及永遠的成就，教會的聖潔成為了信徒實踐的目標，他們要與主一同治死自己的身體，才可與主同活。這是漸進的過程，教會並沒有一套立即成聖的方法。 [17]
(iii) 「大公」是指歷代教會在基督內的共同信仰。近代神學家把教會的大公性建立在全地全民在基督的共守信仰上，並且以其身份、連續性及普世性去解釋，就是教會的身份是來自共守的信仰；教會連於基督為元首，就能彼此相屬，得以延續；及教會的存在是為了宣講福音，所以教會的普世性本質上是宣教性的，而不是組織性。 [18]
(iv) 「使徒所立」的意思是指教會的信仰內容及方式是來自使徒。一個真教會必能追溯至使徒，及至耶穌建立教會的行動。
2.3.2 改革宗的教會觀
2.3.3 有形與無形教會的觀念
2.3.4 敬拜群體、教導群體、治療群體、宣教群體及朝聖的群體 [31]

教會由群體所組成，是一個朝聖的群體，同時也是聖徒相通的群體。 [32] 除此之外，教會也在實踐神吩咐信徒不同的功能時，成為不同功能的群體，分別是敬拜的群體、教導的群體、宣教的群體（太 28:19 及徒 1:8 ）及因對世人的關愛及醫治，成為治療的群體。教會的各個群體性功能並不是獨立存在的，就如教會作為「敬拜的群體」，與他們在宣揚福音責任及建立復和互愛團契間就有很多內在的聯繫。[33]

 2.4教會存在的目的及功能

教會是在神的永恆心意裡面，要因耶穌的寶血才能存在的，是神賜下最大的恩賜。 [34] 至於教會存在的目的，可從教會對神、對人及對世界三方面的事奉來了解。 [35]

2.4.1 對神的事奉：崇拜

教會存在的目的就是崇拜。崇拜是以主為中心，而崇拜本身是要達成教會對神的主要目的。初期教會定期聚集來敬拜，他們對神的讚美及尊崇，把注意力集中在神的位格和屬性上。 [36]

2.4.2 對信徒的事奉：造就

培育信徒並使他們成長，是教會的責任。保羅所教導的，不只是要領人歸主，也要使他們成為成熟的信徒（西一 28; 弗四 12-13 ），這也是教會的目標。 [37] 造就這功能是在基督身體的成員之間彼此建立，並非只落在牧者身上。教會成員在團契及教導等方法下得到造就。教會肩負的任務還包括教導神啓示在聖經的真理，所以有義務深入研究這啓示。 [38]

2.4.3 對世界的事奉：傳福音及社會關懷

耶穌的大使命 (太 28:19) 是宣講福音，這是教會對世界的主要事奉。與福音工作配合的，還有慈善工作。因為耶穌很關切窮困及受苦的問題，所以教會要向信徒及非信徒付出愛及憐憫的行動。新約聖經中強調教會對信徒提供物質的資助（徒十一 29 ；林後八 4 ；約壹三 17 ），同時也指出要幫助不信的人（路六 35-36 ）。耶穌並不是只醫治信祂的人，所以教會若接續耶穌的事奉，就要向信徒及非信徒行善，為他們祈禱，並供應他們生活上所需的。 [39]

社會關懷也包括讉責不公的事，如施洗約翰不惜一切，也要責備希律的罪（路三 19-20; 可六 17-29 ）。教會也可以嘗試影響政府政策，使政策更附合聖經原則。一切慈善工作，都是教會的普世福音事工所附帶的，但絕不可取代福音工作及教會對神及對人的事奉。 [40]
2.5小結
從以上所提及有關基督教教會論的議題中，不論從聖經及歷代的信徒的觀點，着重的都是教會的性質、真教會的標記、其群體的特質，以及教會的存在目的及使命等等，當中並沒有提到教會當有指定的類型及規模。因此，在不同的時代及於不同的地區，各自發展出不同形式及規模的教會，各擁有自己的文化。
3. 從超大型教會的現象作反思近年來，超大型教會有不斷增長的現象，這些教會往往有超過二千人出席其周末的活動。他們通常以福音為主調，而以郊區居民的期望及消費者的興趣加以調和。研究人員感到驚訝的，是他們在音樂、敬拜及佈道上能專業地使用了傳媒方式。 [41] 據估計，全美有 1,350 間超大型教會，佔所有三十萬宗教團體少於百分之零點五，但他們已接觸了大部份的人，每逢週末，就有百分之九經常去崇拜的人到超大型教會聚會。 [42] 這些教會未必是未來的波浪，但卻是正在不斷擴散中的非宗派性及福音性的宗教團體的浪潮的一部分。 [43] 從增長速度、滲透度及擴散的範圍，超大型教會似乎是成功的。
3.1超大型教會的「神話」
3.1.1 迅速的增長
超大型教會現象是活躍的及增長的，是美國增長最迅速的基督教群體，他們能適應社會文化快速的變化，是成長的關鍵。
3.1.2 廣濶的網絡
3.1.3 多元化的發展
3.2問題現象的反思
3.2.1 復興 vs 人數增長
3.2.2 屬靈群體之首：牧師vs CEO ；牧者的屬靈氣質vs 牧者的領導技巧及台上風範
3.2.3 敬拜群體：敬拜者 vs 觀眾；信徒 vs 消費者
3.2.4 教會的標記：神的道vs 音樂
3.2.5 教會的存在目的：敬拜神的地方 vs 大型商場/ 綜合娛樂設施場所 ；宣教vs 銷售聖詩光碟
3.2.6 其他現象：如破產問題
3.3小結
 2 / 2